

PERSONAL DATA - 個人資料



申請編號

香港警務處 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(第 238 章) 「射擊場主任」續期申請表

申請人須知

申請人須把下列文件**傳真**(傳真號碼: 2200 4323)、**郵寄**或**親自**送交警務處牌照課(地址: 香港灣仔軍器廠街一號警察總部警政大樓十二樓):

- 甲. 填妥的申請表;
- 乙. 香港身份證副本;
- 丙. 現時持有的射擊場主任認可證副本;
- 丁. 相關證明文件副本; 以及
- 戊. 射擊會/保安護衛服務公司的推薦書。

致: 警務處處長 (經辦人: 牌照課警司)

第一部: 個人資料

姓名: _____
(中文) (英文)

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編號/香港身份證號碼: _____

中文電碼: _____ / _____ / _____ 國籍: _____

出生日期: _____ 男 女

出生地點: _____ 職業: _____

住址: _____

辦事處地址: _____

電話: _____ (辦事處) _____ (住址) _____ (手提) 傳真: _____

病歷及刑事定罪記錄

過去 3 年, 你是否曾經嘗試自殺或曾否患有任何疾病, 包括精神錯亂, 可能因而影響你控制槍械的能力?

否 是 (請詳細說明)

過去 3 年, 你是否曾經在香港或其他地方就任何刑事罪行被定罪?

否 是 (請在下表詳細說明, 如空位不足, 可加附頁)

定罪日期	罪行	刑罰	審判地點 (包括國家)

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「✓」號
射擊場主任續期 (01/2008)

註 1：

私人射擊場類別

類別	可使用的武器
A	手槍、散彈槍及來福槍（非用作飛靶射擊）
B	來福槍、散彈槍（非用作飛靶射擊）
C	手槍
D	用作飛靶射擊的散彈槍
E	氣槍 - 手槍/來福槍
F	弩
G	其他（請註明）

註 2：

申請人在過往獲准擔任射擊場主任期間，須就每項類別的射擊場每年執行至少六次射擊場主任的職責。

註 3：

申請人如有意申請續期，必須在認可證期滿前 45 日至 90 日內提出申請。

警告

根據《防止賄賂條例》(第 201 章)，任何人士就處理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的申請事宜，索取、提供或接受利益，包括金錢和禮物，均屬犯罪。

PERSONAL DATA - 個人資料

射擊會/保安護衛服務公司 - 推薦書
(申請「射擊場主任」續期適用)

由射擊會/保安護衛服務公司的負責人員填寫

致：警務處處長 (經辦人：牌照課警司)

就本人所知，第二部填報的資料均正確無誤。本人支持是項由_____提出的申請，並對申請人在本會/公司轄下射擊場內擔任所申請射擊場類別射擊場主任並無異議。

射擊會/保安公司蓋章

負責人員簽署： _____

負責人員姓名： _____

射擊會/保安公司
名稱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